

广德市统计局 2024 年部门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实施主体、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2024 年预算绩效目标项目 4 个，项目金额 835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主要用于专项统计业务、“四上”企业补助经费、广德市企业统计员考核经费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具体如下：

1. “专项统计业务”项目。

(1) 项目概述：完成年度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业务；兑现乡镇、街道、开发区和市直涉统部门统计人员补助，兑现“四下”企业统计人员补贴。

(2) 立项依据：根据《安徽省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宣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宣城市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健全统计基层基础，提高全市统计工作水平，为真实准确全面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提供保障。

(3) 实施主体：广德市统计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根据财政绩效考评等相关要求，将上年资金性质及内容相同的专项业务统计项目、统计抽样调查项目、“四下”企业抽样调查业务经费这 3 个项目进行了合并，合并后的项目名称为专项统计业务费项目，主要用于保

障专项统计业务任务的完成。

(6) 年度预算安排：113 万元

(7) 绩效目标：2024 年，申请 113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1、人口抽样调查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统计抽样调查业务的完成。2、对乡镇、街道、开发区和市直绩效目标涉统部门统计工作的督导和培训及统计人员和首席统计员补助等费用 78 万元，调动乡镇、街道和市直有经常性统计工作任务的部门统计人员统计员工作积极性，提高统计业务水平。3、“四下”企业统计人员补贴 20 万元，主要工作任务为抽查资质以下建筑业和房地产业 10 家、规模以下工业调查企业 67 家，省重点服务业企 10 家，国家服务业抽样调查 25 家，限下商贸企业 32 家，顺利完成四下企业的统计工作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统计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广德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统计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3.00
	其中：财政拨款		113.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4 年，申请 113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1、人口抽样调查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统计抽样调查业务的完成。2、对乡镇、街道、开发区和市直绩效目标涉统部门统计工作的督导和培训及统计人员和首席统计员补助等费用 78 万元，调动乡镇、街道和市直有经常性统计工作任务的部门统计人员统计员工作积极性，提高统计业务水平。3、“四下”企业统计人员补贴 20 万元，主要工作任务为抽查资质以下建筑业和房地产业 10 家、规模以下工业调查企业 67 家，省重点服务业企 10 家，国家服务业抽样调查 25 家，限下商贸企业 32 家，顺利完成四下企业的统计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统计报表的项目数量	≥2 项
为市委市政府提供统计分析的报表份数			≥1 份	
开展年度统计业务培训的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专项统计业务合格率	≥90%	
		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费支出的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3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统计数据真实、可靠，对经济发展的支撑程度	明显
			统计工作对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监测全市经济运行，为市委市政府、社会各界决策提供依据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节能减排，帮助市政府提供可靠依据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对提高统计能力建设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对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数据使用相关单位的满意程度	≥90%		
	公众满意度	≥90%		

2. “新增“四上”企业补助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对“四上”企业 94 家（不包含规模工业企业），予以补助和奖励。

(2) 立项依据：根据广办发[2019]2 号《广德市关于大

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推进全市统计工作，做好“四上”企业培育，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客观反映全市经济运行态势，促进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3) 实施主体：广德市统计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对“四上”企业94家（不包含规模工业企业），其中限额以上商贸企业60家，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5家，资质等级建筑业法人单25家，资质以上房地产法人单位4家予以补助和奖励。

(6) 年度预算安排：282万元

(7) 绩效目标：2024年，申请282万元，用于新增“四上”企业94家（不包含规模工业企业），其中限额以上商贸企业60家，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5家，资质等级建筑法人单位25家，资质以上房地产法人单位4家。对新增的限额以上商贸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每家奖励3万元。推进全市统计工作，做好“四上”企业培训，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客观反映全市经济运行态势，促进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新增“四上”企业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广德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统计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2.00	
	其中:财政拨款		282.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4年,申请282万元,用于新增“四上”企业94家(不包含规模工业企业),其中限额以上商贸企业60家,规模以上服务企业5家,资质等级建筑法人单位25家,资质以上房地产法人单位4家。对新增的限额以上商贸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每家奖励3万元。推进全市统计工作,做好“四上”企业培训,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客观反映全市经济运行态势,促进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四上”企业数	≥94家
			开展“四上”企业培训数	≥1次
		质量指标	补助“四上”企业业务规范性	≥90%
			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的及时性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8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轻补助对象经济负担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企业发展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节能减排,帮助市政府提供可靠依据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的补助补贴制度,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	明显
			补助政策为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3. “企业统计员考核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以季度和年度考核方式,对各乡镇、街道和经开区的规模工业、限上商贸、规模服务业、资质以内

建筑企业、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统计基础规范化进行检查,并计算得分,评定优秀、良好和合格企业统计员,核发相应奖励。

(2) 立项依据: 根据广德市统计局关于印发《广德市企业统计员考核奖励制度(试行)》的通知(广统【2021】38号),经市政府通过,正式实施,奖励资金由市财政统一承担。

(3) 实施主体: 广德市统计局

(4)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 严格落实安徽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安徽省乡级统计工作规范》《安徽省企业统计工作规范》(皖政办【2013】165号)《安徽省部门统计工作规范》(皖政办【2015】4号),稳步提升全市企业统计基层基础,以季度和年度考核方式,对各乡镇、街道和经开区的规模工业、限上商贸、规模服务业、资质以内建筑企业、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统计基础规范化进行检查,并计算得分,评定优秀、良好和合格企业统计员,核发相应奖励。

(6) 年度预算安排: 210万元

(7) 绩效目标: 2024年,申请210万元财政资金,用于对广德市企业统计员考核奖励补助经费,对全市规模以上工业490家、商贸业145家、服务业企业35家、资质以内建筑业67家、房地产业企业34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533家等企业统计员,考核不少于1次以上,人数不少于1304人,

对照《广德市联网直拨企业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标准》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给予一定的奖励。以此提高企业的统计员的业务能力和统计水平，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统计员考核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广德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统计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4 年, 申请 210 万元财政资金, 用于对广德市企业统计员考核奖励补助经费, 对全市规模以上工业 490 家、商贸业 145 家、服务业企业 35 家、资质以内建筑业 67 家、房地产业企业 34 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533 家等企业统计员, 考核不少于 1 次以上, 人数不少于 1304 人, 对照《广德市联网直拨企业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标准》进行考核, 考核合格给予一定的奖励。以此提高企业的统计员的业务能力和统计水平, 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企业统计员考核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企业统计员考核程序合格性	≥90%	
	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的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00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促进和谐社	明显

	标	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的考核制度，为提升统计能力提供可持续保障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考核对象满意度	≥90%
		公众满意度	≥90%

4.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1) 项目概述：积极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活动，全面调查我市法人、个体经济发展现状，撰写统计分析，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2) 立项依据：依据国家统计局、安徽省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预算编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及《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3) 实施主体：广德市统计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依据国家统计局、安徽省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预算编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及《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全面调查我市法人、个体经济发展现状，撰写统计分析，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6) 年度预算安排：230万元

(7) 绩效目标：2024年，申请230万元，用于保障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并提供统计分析报告1份，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广德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统计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
	其中:财政拨款		23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4 年, 申请 230 万元, 用于保障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并提供统计分析报告 1 份, 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	1 次
		提供统计分析报告数	≥1 份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补助经费支付的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监测全市经济运行, 为市委市政府、社会各界决策提供依据的影响程度	明显
		全国经济普查统计提供了真实、完整数据和资料, 社会效益提升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努力提高数据质量, 整合调整项目, 不断提高统计能力建设、提高统计公信力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对统计数据生产环境营造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geq 90\%$
-------	-------	-------	-------------